



有關「復活節小型網球班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為致力推動全方位學習，啟發學生的體藝潛能，本校特邀請專業導師於課後開辦復活節小型網球訓練課程，供具體藝潛能的學生參加，有關的詳情如下：

對象	(一至六年級)
日期	4月8,9及10日
時間	10:00am-11:30am
地點	兩天操場
學費	\$135 現金或支票 (支票抬頭請寫上「Fundamental Tennis」)
名額	20-30人
導師	Fundamental Tennis 教練
負責老師	鄧民寬老師 / 陳君儀老師

備註： 1. **不參加者不用交回條。**

- 請於3月30及31日(星期一及二)小息時段，到地下詢問處把回條及學費交給負責老師。**逾期恕不受理。**
- 一經報名，即自動獲確認參加資格**；校方不會另行通知，並請依時出席。
- 如報名人數少於10人，將取消開辦，並會個別通知家長有關事宜。
- 如報名的人數超過限額，將以抽籤決定；未能獲選者將會個別通知。
- 練習完畢後，家長須自行安排接回方式。
- 如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或天文台於當天早上8時前仍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八號風球或以上時將會停課，並於稍後安排補課或退回費用。
- 此項目為可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津貼的項目。正在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全額資助(全津)或正在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的學生可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資助。
- 每名學生於每項活動的資助上限為港幣135元。
- 若出席率少於80%，需退回獲資助的款項。
- 如有查詢，請致電該項活動的負責老師，電話2465 1662
- 請保留此通告直至計劃完畢為止。家長可隨時瀏覽本校網頁，查閱有關資料。

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
A0351415

校長_____ (易嘉怡)

屯門官立小學

學校甲類通告(2014/2015)第 35 號《回條》

易校長：

本人已明瞭學校甲類通告(2014/2015)第35號內所列事項，並同意敝子弟參加「復活節小型網球班」。

本人 **不需要**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資助，現附上課程費用\$ 135本人 **需要**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# 原因： 本人子女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全額資助(全津) 本人正領取「綜合社署保障援助」(綜援)

每次訓練活動結束後，敝子弟將 * 自行放學 / 由家長接回。本人聲明，敝子弟的健康及體能良好，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

備註：課堂間如有不適，請從速知會教練或負責老師。

二零一五年三月 日

_____ 班學生

#*請在適當□內加上✓

家長簽署_____

A0351415

聯絡電話_____

